

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的召开情况

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2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11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公司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实施修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、修订及制定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》及相关附件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维护公司现在及未来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,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的需要,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 日